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富民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 <u>二</u> 次会议第 <u>56</u> 号提案的答复		
邵华、王继红、李军辉（委员/集体）： 关于 <u>完善我县健身设施建设，加强管理维护，助推全民健身的建议</u> 提案收悉，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		
办理 结果 清单	建议一	科学规划公共健身区域，重点布局健身设施缺乏地区
	当年完成事项	印发《富民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体育工作要点》，对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年度任务进行了具体安排，逐一落实。已争取到“15分钟体育健身圈”2个农民健身工程点、5条健身路径项目。
	当年推动工作	新建居住区和社区严格按照“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0.1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0.3平方米”标准配建全民健身设施，确保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同步施工、同步验收、同步投入使用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积极准备编制富民县体育设施专项规划，拟制定并向社会公布可用于建设健身设施的非体育用地、非体育建筑目录或指引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二	有效整合体育健身资源，提高体育场馆开放力度
	当年完成事项	拟定了《富民县推进机关、学校、企事业单位体育场馆设施向社会开放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向各单位征求了意见和建议。目前，正在开展第二轮征求意见，待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县人民政府研究审定。
	当年推动工作	拟定了《富民县推进机关、学校、企事业单位体育场馆设施向社会开放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向各单位征求了意见和建议。目前，正在开展第二轮征求意见，待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县人民政府研究审定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推进机关、学校、企事业单位体育场馆设施向社会开放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三	多方筹措建设资金，助力建设工作有效推进
	当年完成事项	已争取到“15分钟体育健身圈”2个农民健身工程点、5条健身路径项目。
	当年推动工作	积极争取1个中小型体育公园项目申报。

	明年待落实事项	继续推进“15分钟体育健身圈”和体育公园建设项目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办理结果清单	建议四	落实健身设施维护责任，强化健身设施维护管理
	当年完成事项	完成县城建成区共23件健身器材更换，确保卫生城市、文明县城、健康县城等复检验收顺利通过。
	当年推动工作	转发上级部门《关于加强公共场所全民健身器材配建管理工作的意见》的通知，认真落实属地管理主体责任，明确社区居委会、村委会、公园（广场）管理部门、机关、企业事业单位、住宅小区物管等接收器材的组织和单位（简称“器材接收方”），为器材安全运行的责任主体，要在市、县体育主管部门指导下，配合做好器材接收、安装、验收工作，定期对配建在本组织和单位所辖区域内的器材进行安全检查，加强健身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，倡导市民爱护健身设施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对落实公共场所全民健身器材配建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检查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附件清单：（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）		
补充说明：（办理过程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）		
富民县教育体育局 日期：2023年6月26日		
提案办理结果： <u>A</u> 类 （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）		
联系人	邵天才	联系电话 68855406